

古典学译丛

阮 炜◎主编



The Senate of Imperial Rome

罗马帝国的元老院

【美】理查德·J.A.塔尔伯特（Richard J.A.Talbert）

梁鸣雁 陈燕怡◎译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阮 炜◎主编



罗马帝国的元老院

【美】理查德·J.A.塔尔伯特（Richard J.A.Talbert）

梁鸣雁 陈燕怡◎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罗马帝国的元老院/(美)理查德·J. A. 塔尔伯特著;梁鸣雁、陈燕怡译.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8

ISBN 978-7-5675-7478-6

I. ①罗… II. ①理… ②梁… III. ①罗马帝国—治制度史—研究

IV. ①D754.6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030049 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六分社

企划人 倪为国

罗马帝国的元老院

著 者 理查德·J. A. 塔尔伯特(Richard J. A. Talbert)

译 者 梁鸣雁 陈燕怡

责任编辑 徐海晴

封面设计 卢晓红

出版发行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社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 邮编 200062

网 址 www.ecnupress.com.cn

电 话 021-60821666 行政传真 021-62572105

客服电话 021-62865537

门市(邮购)电话 021-62869887

地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华东师范大学校内先锋路口

网 店 <http://hdsdcbs.tmall.com>

印 刷 者 上海盛隆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90×1240 1/32

印 张 23.75

字 数 450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5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978-7-5675-7478-6/K·500

定 价 88.00 元

出 版 人 王 焰



(如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订质量问题,请寄回本社客服中心调换或电话 021-62865537 联系)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六点分社 策划

总 序

我国接触西方古典文明，始于明末清初。耶稣会士来华传教，为了吸引儒生士大夫入基督教，也向他们推销一些希腊罗马学问。但这种学问像“天学”一样，也并没有真正打动中国的读书人。他们中大多数人并不觉得“泰西之学”比中土之学高明。及至清末，中国读书人才开始认真看待“西学”，这当然包括有关希腊罗马的学问。及至新文化运动时期，中国人才如饥似渴地学习西方的一切，激情澎湃地引进一切西方思想。正是在这一过程中，我们对希腊罗马文明才有了初步的认识。

回头看去，在相当长一段时间里，我们对西方古典学的引进是热情有余，思考不足，而且主要集中在希腊神话和文学（以周作为代表），后来虽扩展到哲学，再后来又扩大到希腊罗马历史，但对古代西方宗教、政治、社会、经济、艺术、体育、战争等方方面面的关注却滞后，对作为整体的古代西方文明的认知同样滞后。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期间，我们对希腊罗马文明的认知几乎完全陷于停滞。但从 50 年代起，商务印书馆按统一制订的选题计划，推出了“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其中便有希罗多德的《历史》（王以铸译，1958 年、1978 年）和修昔底德的《伯罗奔尼撒战争史》（上下卷，谢德风译，1960 年、1977 年）。1990 年代以来，该丛书继续推出西

方古典学名著。与此同时,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了《亚里士多德全集》(10卷本,苗力田主编,1990—1997年),人民出版社出版了《柏拉图全集》(4卷本,王晓朝译,2002—2003年)。至此,我们对古代西方的认识似乎进入了快车道。但很显然,这离形成中国视角的古典学仍十分遥远。

近年来,华夏出版社和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又推出了“西方传统:经典与解释”,其中有不少首次进入汉语世界的希腊原典,如色诺芬《远征记》、《斯巴达政制》等。这套丛书很有规模,很有影响,但也有一特点:有意识地使用带注疏的源语文本,重点翻译有“解经学”特色的古典学著作。在特殊的国情下,这种翻译介绍工作自然有其价值,但是对于包括古希腊罗马(以及埃及、西亚、拜占廷)宗教、神话、哲学、历史、文学、艺术、教育等方面的研究在内的主流古典学来说,毕竟只是一小部分。一两百年来,古典学在西方已然演变为一个庞大的学科领域,西方的大学只要稍稍像样一点,便一定有一个古典学系,但是有“解经学”特色的古典学仅仅只是其一个分支。

因市场追捧,其他出版社也翻译出版了一些古典学著作,但总的说来,这种引进多停留在近乎通俗读物的层次,并不系统、深入,对西方各国近三四十年来较有影响的古典学成果的引介更是十分有限。与此同时,进入新世纪后,中华大地每天都发生着令人目眩的变化,而这种变化最终必将导致全球权力格局发生深刻变化。事实上,在国际经济和政治事务上,中国已经是一个大玩家。据一些机构预测,以购买力平价计算,中国经济总量在2020年以前便将超越美国,成为世界第一大经济体。这一不可避免的态势必将到来,可是中国学术是否也会有相应的建树呢?必须承认,三十几年来中国经济建设日新月异,天翻地覆,但学术建设却未能取得相应的进步,而未来中国不仅应是头号经济强国,也应该是一个学术强国。因此,一如晚清和五四时代那样,融汇古今中外的学术成

果,开启一种中国视角的西方古典学研究,一种中国视角的古代西方研究,仍是摆在人文学者面前的一个大课题。

要对古代西方作深入的研究,就有必要把西方古典学的最新成果介绍到中文世界来。可是学界目前所做的工作还远远不够。因学术积累有限,更因市场经济和学术体制官僚化条件下的人心浮躁,如今潜心做学问的人太少,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对希腊罗马文明的认识仍缺乏深度和广度,久久停留在肤浅的介绍层次。虽然近年来我们对西方古典学表现出不小的兴趣,但仍然远未摆脱只知其一不知其二、浅尝辄止、不能深入的状态。甚至一些学术明星对希腊罗马了解也很不准确,会犯下一些不可原谅的常识性错误。

西方古典学界每年都有大量研究成果问世,而且有日益细化的趋势——如某时期某地区妇女的服饰;如西元前4世纪中叶以降的雇佣兵情况;再如练身馆、情公—情伴(lover-the loved)结对关系对教育的影响等。相比之下,我国学界对希腊罗马文明虽有不小的兴趣,但对文明细节的认知仍处在初级阶段。基于为囫考虑,拟推出“古典学译丛”,系统引入西方古典学成果,尤其是近二三十年来较有影响的成果。本译丛将包括以下方面的内容:希腊文明的东方渊源、希腊罗马政治、经济、法律、宗教、哲学(十几年来我国对希腊罗马哲学的译介可谓不遗余力,成果丰硕,故宜选择专题性较强的新近研究成果和明显被忽略的古代著作)、习俗、体育、教育、雄辩术、城市、艺术、建筑、战争,以及妇女、儿童、医学和“蛮族”等。

只有系统地引入西方古典学成果,尤其是新近出版的有较大影响的成果,才有可能带着问题意识去消化这些成果。只有在带着问题意识去消化西方成果的过程中,才有可能开启一种真正中国视角的西方古代研究。

阮 炜

2013年6月29日

附 记

本书引言、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即第一章至第九章)、附录及补充注释(A至H)由梁鸣雁翻译。第三部分(即第十章至第十七章)、补充注释(J至L)、非专业读者指引及参考文献由陈雁怡翻译。索引部分由两位译者共同翻译。全书由梁鸣雁统稿。

目 录

引言 / 1

第一部分 立法团体

第一章 元老院 / 9

第二章 元老 / 47

第二部分 会 议

第三章 会议地点和朱利亚元老院内部结构 / 125

第四章 出席会议 / 148

第五章 皇帝在元老院 / 188

第六章 日常事务 / 216

第七章 程序 / 260

第八章 公元2世纪的程序改变 / 346

第九章 记录和用途 / 362

第三部分 职 能

第十章 选举与抽签 / 409

第十一章 皇权与其他荣誉 / 426

- 第十二章 元老院的行政职能 / 450
- 第十三章 元老院的行政职能(续) / 476
- 第十四章 外交、军队及对外事务 / 497
- 第十五章 元老院立法 / 526
- 第十六章 元老院法庭 / 569
- 第十七章 总结:元老院角色的转变 / 604

附录 / 609

补充注释 / 633

非专业读者指引 / 643

参考文献 / 655

古代资料索引 / 677

略语表 / 691

索引 / 694

引 言

本书主要目的在于研究元首制时期,即大约公元前 30 年至公元 238 年期间古罗马元老院作为立法团体^①的程序和职能。迄于公元前 30 年,屋大维(后来称为“奥古斯都”)在尤利乌斯·恺撒死后的长期内战中取得了不容争议的胜利,因此得以开始复兴战后破碎的城邦。而公元 238 年,也同样标志着一个自然转变。从那年起,详细的书面描述史料逐渐消失,持续了很长时间,接下来有半个世纪,罗马帝国处于动荡之中,史无前例,而之后帝国以新的方式重建又是另外一回事了。

元首制期间,元老院构成的改变、每个在位元老的职责、还有元老院成员与皇帝关系的发展吸引了众多现代学者的注意。他们的研究成果价值重大,我能在此处引用表示深为感激,特别是在前面两章介绍部分,回顾元老院有哪些成员,元老阶层所具备的资格均有参考。但近年来,学者的兴趣主要在于概貌的几个方面,而元首制时期立法团体的工作、运作方式却被忽视。这种忽视不是从今天开始,事实上,还没有一本书论述这个主题。确实,上个世纪

① 译注: The corporate body, 具有立法、司法、行政、外交和宗教仪式等职能, 本书取其代表性立法职能, 译为“立法团体”。

后半期,蒙森(T. Mommsen)在综合论述古罗马法规的时候有提及,但是蒙森坚信从尤里乌斯·恺撒时期开始,罗马的体制内部“……变得……完全萎缩并死亡”,^①他的重点主要放在共和时期。勒克里文(C. Leclercq)也在《达伦伯格-塞格里欧》(*Daremberg-Saglio*)(1910)古典学词典中表达了同样的偏见,还有奥布莱恩·摩尔(O'Brien Moor, 普利斯頓大学)在《保利-维苏瓦》(*Pauly-Wissowa*, 1935)古典学词典中也表达了类似观点。以后关于元老院的百科词条要么过于简单,^②要么不尽如人意,^③对元首制时期元老院程序和职能的全面深入研究仍然欠缺。

学者对此主题研究的明显不情愿或许情有可原。毫无疑问,元老院这种古老的,决定性的权威在元首制时期受到削弱,这种局面的形成不该忽略更早时候对它的众多质疑,并在共和时期最后一个世纪逐渐取得上风,但因为受到的削弱很严重,而且是永久性的,所以元老院的作用的确有限。况且,大部分关键的研究资料湮没无存,特别是《元老院记事》(*Acta Senatus*)中的会议记录、从公元前9年开始制约元老院程序的《朱利亚法》(*Lex Julia Senatu Habendo*)、绝大多数的《元老院法令》(*Senatus Consulta*),以及当时的法学家在法规上所写的全部注释。几乎没有一篇在元老院里的完整演讲,不论长短,得以逐字保存。更加令人沮丧的是,连一次会议的完整事务处理,甚至是梗概都没有保存下来,这样就连当时元老院工作的范畴和职责的大致印象也无从获得。^④

① *The History of Rome*, Everyman edition, London, 1868, vol. 4, p. 440.

② 比如:A. Momigliano, s. v. senatus, *Oxford Classical Dictionary* (ed. 2), Oxford, 1970, pp. 973—975.

③ 比如:A. Nicoletti, s. v. senato (diritto romano), *Novissimo digesto italiano* XVI, Turin, 1969, pp. 1009—1016.

④ 参见 F. Millar 的评论, *The Emperor in the Roman World*, London, 1977, 第 350 页相关论述。

尽管障碍重重,要考察元首制时期元老院的程序和职能也不是毫无希望的事。出乎意料,充分权威的丧失和政治自由的终结都没能导致元老院迅速衰落,变得无足轻重,这本身就是个悖论,值得阐释一番。另外,即使其权利范围和自主决定的自由受到强大外部势力的限制,元首制时期的元老院与世上古今众多立法机构都很相似,对它的研究也将会很有指导意义。希望本书可以引起不只是研究各时期的历史学家的关注,还有社会学家和政治学家的关注。本书所引主要术语均列成表,便于查阅。

不可否认,我们的所知实际上有不可填补的空白,让人厌烦。话虽如此,研究此主题的各流派古代历史学家也经常面临这样的难题。事实上,可以说,我们对公元1世纪和2世纪早期元老院会议的实际进展和操作,比起我们对整个古希腊和罗马的立法团体或其他机构的理解更深。相反,我们对公元前5世纪到公元前4世纪雅典公民大会和议会的了解主要基于他们的决议而不是程序。关于罗马共和时期的元老院,李维(Livy)的记载是最好的史料来源,但现存下来的据其描述的那些会议,全都发生在其所处时代至少一个半世纪之前,而那个时候并不可能保存任何经常性的官方会议记录。至于后共和时期,可惜的是,西塞罗对元老院会议确切情况的陈述甚少,不能如愿。然而,公元1世纪和2世纪早期的大半时期,塔西佗和普林尼却提供了详尽、准确的记述,让人非常吃惊。大部分记述——出奇丰富的记述——我们还没有进行发掘,以了解他们对元老院作为运行机构的洞见。普林尼描述了100年左右他出席参加的会议。与他同时代的塔西佗,我认为,主要是,虽然不完全是,取材于始于公元前59年的《元老院纪事》(*acta senatus*)。不管《纪事》确切性质如何,这一点会在下面讨论,比起我们所知的古代任何机构会议,《纪事》编纂的会议程序似乎更为完善。虽然《纪事》遗失,依我看我们仍然可以通过塔西佗获得宝贵的印象,而这也将促进对他研究历史的方法及其重要性

的重新评估。还有三人根据他们的经验为我们了提供各方面更多的相关信息——1 世纪中期的塞内加, 2 世纪中的弗朗图(Fronto), 还有 2 世纪晚期、3 世纪早期的狄奥·卡修斯(Dio Cassius)。此外, 皇帝对元老院及其成员的态度这个主题在所有帝王传记中都有描述, 不管是出自 2 世纪早期的苏维托尼乌斯(Suetonius), 还是后来所谓的《奥古斯都史》(*Historia Augusta*)。

除了书面文献, 还有大量各种各样的史料来源——钱币、纸莎草纸、考古发现、碑文、法规文本。虽然各种资料都有重大贡献, 20 世纪 30 年代意大利考古学家修复罗马元老院的显赫功绩应该特别单独指出。此外, 后两种资料来源值得特别关注。

第一, 关于元老院及其当时的职责, 仅是碑文资料的多样就值得关注。部分原因是资料分散广泛, 质量不均, 从来没有以现在的研究目的收集过, 更别说分析, 所以它的价值还有待重视。这类资料的不断增加也是很显著的, 某些特别宝贵的文献近年才得见天日。希望今后还将有更多的发现, 这也是有可能的吧。

第二, 与碑文一样, 相关的法规文本也没能得以深入研究, 无法形成元首制时期元老院职责的全面印象。虽然完整的《元老院法令》和法学家在上面所作的注释几乎遗失殆尽, 但重要的一点是, 大部分现存的罗马法规文本包含了活跃于公元 100 至 250 年间作者的文章摘录。尽管是经过删减的断章, 但关于元首制时期元老院法规的范围和属性, 这些摘录提供了相当多的信息, 这一点单单从第十五章列出的清单中就可以看出。显然, 再次让人惊讶的是, 已经有人首次尝试系统地阐述元首制时期所有既知立法方面的《元老院法令》和谕令, 并列出了重要法规的概要或每条法规的目的。

这些资料中的主要缺陷不该忽视, 但仍有理由相信现存的资料已经足够开展如本书的研究。简要来说, 本书开章介绍了元老院成员、他们的等级及生活方式, 随后主要的两部分以较长的篇幅

首先探究元老院的程序,然后是它的职能,都在广义的范畴下论述,最后一章旨在从论述中引出相关主题,并得出关于元老院角色转换的结论。

第一部分 立法团体